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2025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5年，在区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区政府、区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区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紧扣省市区委安排部署，认真落实区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坚持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高质效办案本职本源，各项检察工作稳中有进、持续向好。

（一）主要职责

1.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3.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4.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5.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7.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8.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内设机构

我院目前内设机构为8部1室1队，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办公室、政治部和法警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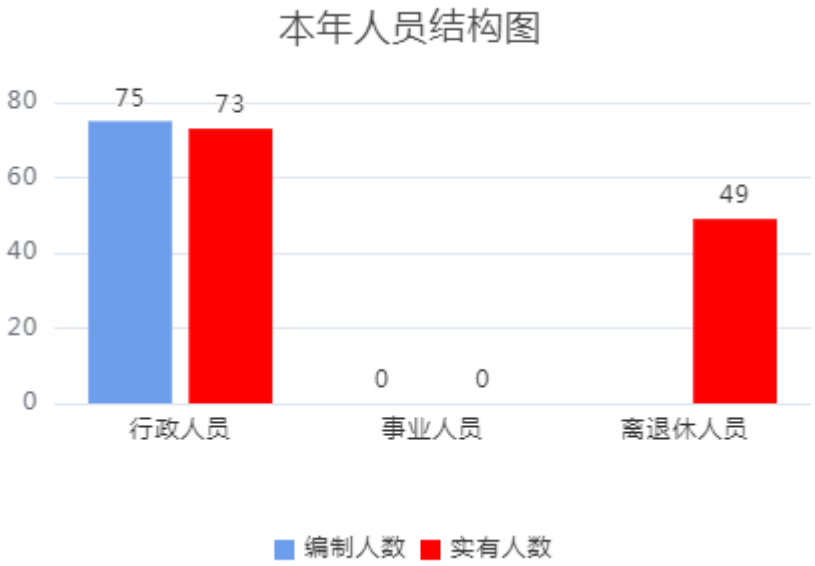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5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75人，其中行政编制75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73人，其中行政73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9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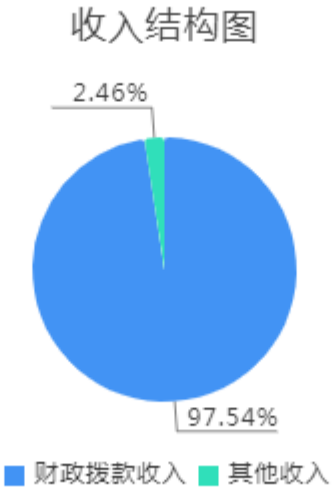
2025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676.7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84.75万元，下降20.3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综合管理费较上年减少6.35万元，办案业务费较上

年减少158.07万元，装备经费较上年减少261.45万元，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140.8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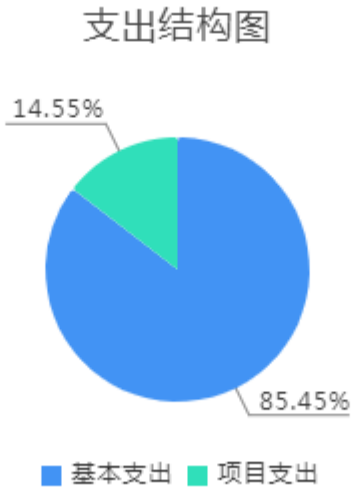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636.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71.16万元，占97.54%；其他收入64.90万元，占2.4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627.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44.96万元，占85.45%；项目支出382.12万元，占14.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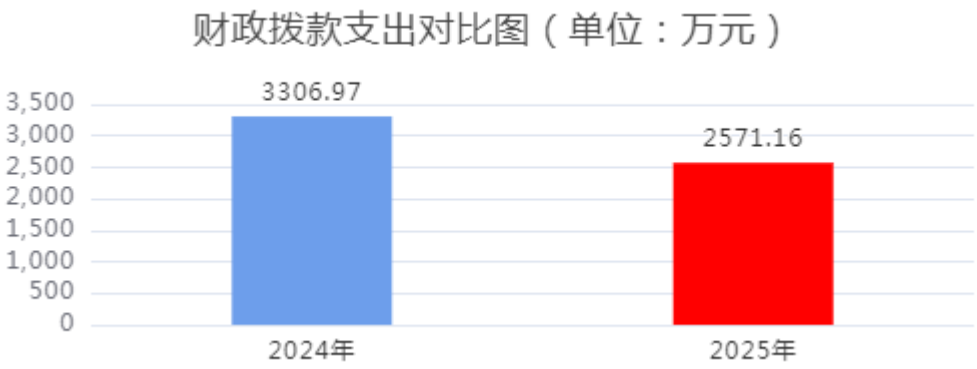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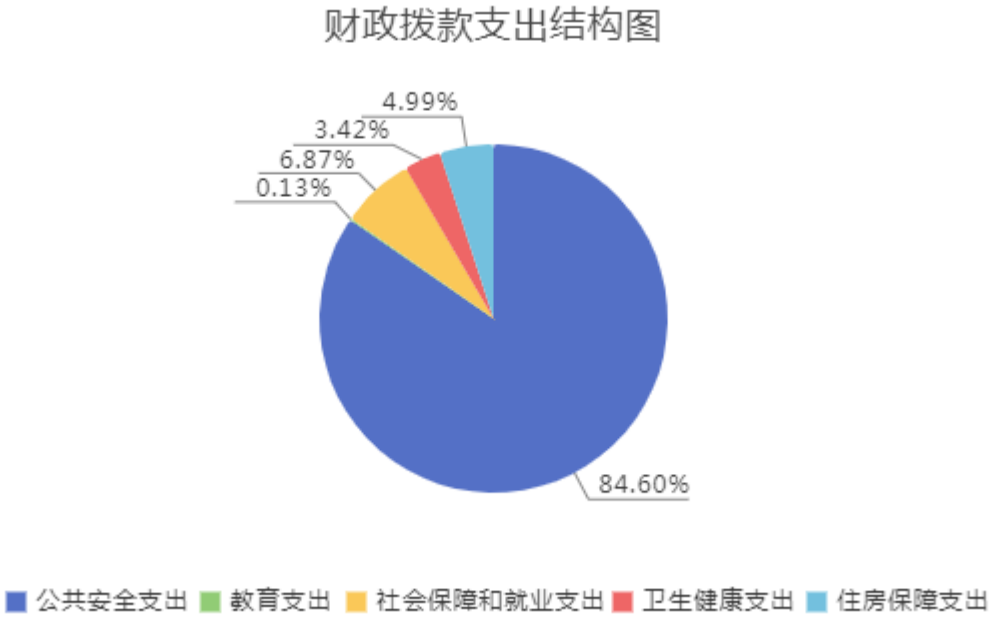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571.1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735.81万元，下降22.2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综合管理费较上年减少6.35万元，办案业务费较上年减少158.07万元，装备经费较上年减少261.45万元，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140.89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581.95万元，支出决算2,57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8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35.81万元，下降22.2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综合管理费较上年减少6.35万元，办案业务费较上年减少158.07万元，装备经费较上年减少261.45万元，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140.89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803.03万元，支出决算1,796.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55.78万元，支出决算36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购执法执勤车辆一辆。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40万元，支出决算18.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司法

救助金交回。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4.34万元，支出决算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培训费交回。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5.81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年底交回财政。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39.93万元，支出决算13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剩余资金年底交回财政。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5万元，支出决算3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9.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1.88万元，支出决算1.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8.56万元，支出决算48.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39.30万元，支出决算39.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28.32万元，支出决算12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89.0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962.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26.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4.60万元，支出决算24.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价格较2024年度减少。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本部门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1.39万元，支出决算11.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3.21万元，支出决算13.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车运行维护和加油。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14.34万元，支出决算13.32万元，完成预算的92.8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02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需求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培训需求减少。主要用于：检察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46.06万元，支出决算226.61万元，完成预算的92.1%。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6.76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较上年度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58.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9.28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8.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8.5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9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5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全部项目类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382.1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5年,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2627.08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2581.94万元，执行数2627.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坚定检察方向，凝心铸魂夯实政治根基；勇担检察使命，着眼大局优化法治供给；牢记检察初心，忠诚履职增进民生福祉；强化检察监督，依法履职维护公平正义；深化自身建设，守正创新锻造检察铁军；自觉接受监督，公开公正提升检察公信。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人员经费保障情况	保障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保等。	完成	1962.43	1962.43	0	1962.43	1962.43	0	—	100%	—
	任务2：日常公用经费保障情况	保障机关日常正常运转。	完成	226.61	226.61	0	226.61	226.61	0	—	100%	—
	任务3：项目支出保障情况	各项目类支出，行使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开展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检察业务，提高保障能力，提升检务保障规范化、精细化、绩效化水平。	完成	382.12	382.12	0	382.12	382.12	0	—	100%	—
	金额合计			2571.16	2571.16	0	2571.16	2571.16	0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目标2：全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竭力回应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目标3：推动检察工作创新发展，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目标4：完成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做好机关内部保障。						目标1完成情况：全年依法全面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监督职责，各项监督工作均衡推进。 目标2完成情况：自觉将检察工作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 目标3完成情况：深入推进数字检察战略，积极构建并应用法律监督模型，实现从个案办理向类案治理的转变。持续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短板有效补强。 目标4完成情况：年度各项检察业务按计划有序推进，机关内部管理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与资金使用规范高效。机关运行平稳有序，为各项检察业务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固定设备购置成本（万元）	≤76.6	70.47	3	3					
			办公楼物业成本（元\月\㎡）	5元	5元	3	3					
			办理司法救助案件成本(万元）	≥30	18.65	4	3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全年受理案件数（件）	≥1500	2068	3	3					
			购买办公设备数量（台）	≥7	29	2	2					
			物业保障服务面积（㎡）	8778.68	8778.68	2	2					
			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数（件）	≥20件	15件	2	1					
			聘用制书记员人数（人）	32人	32人	2	2					
			开展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人次数	30次	20余次	2	2					
			全年开展检察听证次数（次）	≥20件	57件	2	2					
		质量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80%	89.28%	2	2					
			民事审判违法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80%	100%	2	2					
			行政执行（含非诉执行）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	≥80%	100%	2	2					
			公益诉讼诉前整改率	≥95%	100%	2	2					
			司法救助对象准确率	100%	100%	2	2					
			聘用制书记员业务考核准确率	≥90%	100%	2	2					
			采购办公设备质量合格率	≥99%	100%	2	2					
			工程、服务类项目验收合格率	≥99%	100%	2	2					
			工作年度考评合格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群众信访回复时效（工作日）	≤7	≤7	3	3					
			司法救助金审批完成期限（工作日）	≤10	≤10	2	2					
			物业食堂采购项目合同签订时间	2025.6.30前	5/21/2025	2	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平安新城建设，维护社会稳定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8	8					
			检察机关办案效率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8	8					
			保障政法队伍能力素质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7	7					
			青少年普法教育学习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5	5					
			检察干警和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5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一线办案、业务装备配备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类)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行政运行(项)，2025年度决算数为1,796.3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9.86%，主要用于人员经费1569.72万元，公用经费226.61万元。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229575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231.0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3.3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4.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6.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7.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36.0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27.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0.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9.63
总计	30	2,676.72	总计	60	2,67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36.06	2,571.16					64.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40.03	2,175.13					64.90
20404	检察	2,221.38	2,156.48					64.90
2040401	行政运行	1,812.23	1,796.33					15.9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9.15	360.15					49.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65	18.65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8.65	18.65					
205	教育支出	3.32	3.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32	3.32					
2050803	培训支出	3.32	3.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53	176.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42	17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53	136.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9	38.8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1.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1.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86	87.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86	87.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6	48.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30	39.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2	12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2	12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32	12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27.08	2,244.96	382.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31.05	1,852.25	378.80			
20404	检察	2,212.40	1,852.25	360.15			
2040401	行政运行	1,804.59	1,804.5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7.82	47.67	360.1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65		18.65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8.65		18.65			
205	教育支出	3.32		3.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32		3.32			
2050803	培训支出	3.32		3.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53	176.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42	17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53	136.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9	38.8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1.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1.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86	87.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86	87.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6	48.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30	39.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2	12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2	12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32	12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1.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75.13	2,175.13		
	5		五、教育支出	37	3.32	3.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6.53	176.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86	87.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8.32	128.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1.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71.16	2,571.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571.16	合计	64	2,571.16	2,571.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71.16	2,189.04	382.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75.13	1,796.33	378.80
20404	检察	2,156.48	1,796.33	360.15
2040401	行政运行	1,796.33	1,796.3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15		360.1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65		18.65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8.65		18.65
205	教育支出	3.32		3.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32		3.32
2050803	培训支出	3.32		3.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53	176.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42	17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53	136.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9	38.8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1.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1.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86	87.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86	87.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6	48.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30	39.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32	128.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32	128.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32	12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0.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2.23	30201	办公费	32.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5.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38.73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4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8.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53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89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7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30	30211	差旅费	1.6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32	30213	维修(护)费	4.4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1.63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6	30226	劳务费	1.9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2.8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2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7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1			
人员经费合计		1,962.43	公用经费合计					226.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4.60		24.60	11.39	13.21			14.34
决算数	24.60		24.60	11.39	13.21			13.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
整体支出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2025年度，我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8分，自评等级为优。各项年度主要任务均已完成，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年度总体目标基本实现，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负责对刑事案件的检察、批准逮捕、提起公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对生效裁判、审判程序违法及执行活动进行监督，办理法定领域的公益诉讼案件，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的犯罪进行侦查等，依法开展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活动的合法性进行监督。

我院目前内设机构为8部1室1队：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综合业务部、办公室、政治部和法警队。

截至2025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75人，其中政法编制75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73人，其中政法干警73人、事业0人。

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9人。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5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扎实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切实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和公平正义，服务保障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三）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忠实履行监督职责、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检察工作创新发展、提升内部管理效能”四个方面设定年度绩效目标，确保各项检察业务有序推进，预算执行规范高效。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我院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强化“事前有目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评价、评价有应用”的闭环管理机制。2025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及时纠正偏差，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5年度，我院全年预算总额为2571.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571.16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571.1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均按计划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全年受理案件2068件，购买办公设备29台，物业保障服务面积8778.68㎡，聘用制书记员32人，开展检察听证57次，均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指标。

质量指标：认罪认罚适用率89.28%、民事审判违法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公益诉讼诉前整改率，司法救助对象准确率、采购设备合格率、工作年度考评合格率均达100%，均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指标。

时效指标：群众信访回复时效、司法救助金审批完成期限均控制在规定时间内，物业食堂采购合同提前完成签订。

成本指标：固定设备购置成本70.47万元，低于预算；物业成本控制在5元/月/㎡；司法救助案件成本为18.65万元，未达预期，主要因符合条件案件数量减少。

（二）履职效果情况

社会效益：有效促进平安新城建设，全年开展各种普法40余场次，宣传检察机关办案效率较上年提升，政法队伍能力素质持续增强，青少年普法教育覆盖面扩大，法治进校园活动持续开展20余场次。

经济效益：通过规范采购、优化资源配置，节约采购资金3.3万元，通过维修前置，节约新购家具等支出5万余元，提升了资金使用效益。

可持续影响：数字检察战略深入推进，法律监督模型广泛应用，推动从个案办理向类案治理转变，形成长效机制。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满意度、检察干警及聘用制书记员满意度均达90%以上，部门整体运行平稳，服务保障能力持续增强。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年度项目支出预算382.12万元，全部执行完毕。各项目均按计划组织实施，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司法救助项目因符合条件案件数减少，实际支出低于预算，但救助对象准确率、审批时效等质量指标均达预期。

五、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司法救助案件成本未达预期：实际支出18.65万元，低于30万元的年度指标，主要原因是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案件数量减少，属于客观因素影响。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优化绩效指标设置：结合工作实际，细化、量化指标内容，增强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衡量性，如将“宣传教育人次”调整为“参与人数”或“覆盖学校数”。

加强预算与业务融合：在预算编制阶段充分结合业务计划，合理测算项目支出，确保预算安排与实际需求相匹配。

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执行偏差较大的项目，压减或调整预算安排。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院高度重视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重点从以下方面加强：

（一）与预算编制挂钩

将自评结果作为2026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建立按季通报各内设机构预算执行情况的工作模式。对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的项目，优先保障资金安排；对执行偏差较大的项目，压减预算规模或调整支持方式。例如，司法救助项目将根据近三年实际支出情况重新测算预算规模，避免指标虚高。

（二）完善管理指标

针对自评发现的问题，修订完善绩效相关指标，明确指标设置、监控、评价流程，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三）推进信息公开

按规定将绩效自评报告随同部门决算一并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附件：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

2026年3月27日